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23452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1段80號2樓

承辦人：黃渝婷

聯絡電話：(02)8231-7919分機2239

傳真：(02)8231-7849

電子信箱：ythuang@aec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會人字第10400129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」第五點附表「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業別及細項分類表」業經行政院核定修正，並自104年7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會人事室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4年4月15日總處培字第10400310485號書函辦理，另本會104年4月13日會人字第1040012551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旨揭上開附表修正後，仍不得購買非屬「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業別及細項分類表」之商品，以免違反相關規定。

正本：本會各處室、本會核能安全管制研究中心試運組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

副本：

電子函文與核戰記

